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王冠偉

電話：06-3901127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bombbreak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10509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50920A00_ATTCH2. pdf、1050920A00_ATTCH3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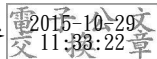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基於促進性別平權，及有效提升女性公務人員各官等訓練進修人數比率考量，各機關（學校）於相同條件下應優先遴選女性公務人員參訓，同時在行政政策與實務需要配合下，並冀望積極開辦女性專班等措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104年10月20日公訓字第1042160887號函轉准立法院104年10月8日第8屆第8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揭保訓會原函及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會議議事錄影本（摘錄）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